

## **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增资概述

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商业投资”）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，考虑到商业投资对外投资资金需求，我公司决定对商业投资进行增资，增资额共计人民币 300,000 万元。我公司采取分批的方式进行增资，预计完成时间 1 年。其中 2013 年 11 月 28 日已完成 100,000 万元的增资，该增资已经董事会确认。增资完成后，商业投资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30.5 亿元，我公司持有其 99.92% 股权。

##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570 室，法定代表人高广彬，注册资本 105000 万元，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打印服务；复印服务；传真服务；体育项目组织服务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移；仓储服务（需要审批的除外）；经济信息咨询（不含心理咨询）；酒店管理；租赁建筑工程机械、建筑工程设备；销售机械设备、金属材料、建筑材料、工艺美术品、日用品；软件开发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。我公司为其控股股东。

#### 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。

公司此次对商业投资进行增资，目的是做大做强公司的新业务投资平台。未来商业投资作为新业务的投资平台，将积极发挥公司在新业务等领域的投资功能，公司将依托商业投资，充分发挥其投资平台作用，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率。该增资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